

#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验资报告

中喜验字（2016）第 0414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崇文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9679

传真：010-67080146

邮箱：zhongxi\_xz\_cpa@163.com



##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 验资报告

中喜验字(2016)第0414号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3,429,635.00元,股本为人民币513,429,635.00元。根据贵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并经2016年5月0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87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66,5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9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62,170,000.00元,其中: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21,400,000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06,172,000.00元,浙江浙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认购13,300,000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52,434,000.00元,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15,673,981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97,492,159.38元，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16,126,019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06,071,840.62元。根据我们的审验，截至2016年10月31日，贵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增发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66,5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9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262,17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验资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25,299,06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6,870,940.00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66,500,000.00元，由于发行费用中有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429,824.07元，实际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1,171,800,764.07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513,429,635.00元，股本人民币513,429,635.00元，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9月30日出具中喜验字(2016)第039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579,929,635.00元、累计股本人民币579,929,635.00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一日

## 附件 1

##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400,000.00	406,172,000.00					406,172,000.00	21,400,000.00	32.18%	21,400,000.00	32.18%
浙江浙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3,300,000.00	252,434,000.00					252,434,000.00	13,300,000.00	20.00%	13,300,000.00	20.00%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673,981.00	297,492,159.38					297,492,159.38	15,673,981.00	23.57%	15,673,981.00	23.57%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126,019.00	306,071,840.62					306,071,840.62	16,126,019.00	24.25%	16,126,019.00	24.25%
合计	66,500,000.00	1,262,170,000.00					1,262,170,000.00	66,500,000.00	100.00%	66,500,000.00	100.00%

## 附件 2

##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林皓	185,962,500.00	36.22%	185,962,500.00	32.07%	185,962,500.00	36.22%	0.00	185,962,500.00	32.07%	185,962,500.00	32.07%
杨杰	855,000.00	0.17%	855,000.00	0.15%	855,000.00	0.17%	0.00	855,000.00	0.15%	855,000.00	0.15%
王晓峰	6,016,635.00	1.17%	6,016,635.00	1.04%	6,016,635.00	1.17%	0.00	6,016,635.00	1.04%	6,016,635.00	1.04%
杨维	1,377,405.00	0.27%	1,377,405.00	0.24%	1,377,405.00	0.27%	0.00	1,377,405.00	0.24%	1,377,405.00	0.24%
高曦	760,095.00	0.15%	760,095.00	0.13%	760,095.00	0.15%	0.00	760,095.00	0.13%	760,095.00	0.13%
马承栋	285,000.00	0.06%	285,000.00	0.05%	285,000.00	0.06%	0.00	285,000.00	0.05%	285,000.00	0.05%
胡建斌	712,538.00	0.14%	712,538.00	0.12%	712,538.00	0.14%	0.00	712,538.00	0.12%	712,538.00	0.12%
哈连琴	585,960.00	0.11%	585,960.00	0.10%	585,960.00	0.11%	0.00	585,960.00	0.10%	585,960.00	0.10%
田秋桂	2,889,628.00	0.56%	2,889,628.00	0.50%	2,889,628.00	0.56%	0.00	2,889,628.00	0.50%	2,889,628.00	0.50%
马永清	2,831,040.00	0.55%	2,831,040.00	0.49%	2,831,040.00	0.55%	0.00	2,831,040.00	0.49%	2,831,040.00	0.49%
小计	202,275,801.00	39.40%	202,275,801.00	34.88%	202,275,801.00	39.40%	0.00	202,275,801.00	34.88%	202,275,801.00	34.88%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0	0.00%	21,400,000.00	3.69%	0.00	0.00%	21,400,000.00	21,400,000.00	3.69%	21,400,000.00	3.69%
浙江浙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0.00	0.00%	13,300,000.00	2.29%	0.00	0.00%	13,300,000.00	13,300,000.00	2.29%	13,300,000.00	2.29%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0	0.00%	15,673,981.00	2.70%	0.00	0.00%	15,673,981.00	15,673,981.00	2.70%	15,673,981.00	2.70%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0	0.00%	16,126,019.00	2.78%	0.00	0.00%	16,126,019.00	16,126,019.00	2.78%	16,126,019.00	2.78%
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1,153,834.00	60.60%	311,153,834.00	53.65%	311,153,834.00	60.60%	0.00	311,153,834.00	53.65%	311,153,834.00	53.65%
小计	311,153,834.00	60.60%	377,653,834.00	65.12%	311,153,834.00	60.60%	66,500,000.00	377,653,834.00	65.12%	377,653,834.00	65.12%
合计	513,429,635.00	100.00%	579,929,635.00	100.00%	513,429,635.00	100.00%	66,500,000.00	579,929,635.00	100.00%	579,929,635.00	100.00%

## 附件 3

## 验资事项说明

## 一、基本情况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前身为北京北信源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5 月 28 日，经 2009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七次股东会审议通过，贵公司以截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64,538,800.00 元为折股基数，按 1: 0.7747 的折股比例折成股本 50,000,000 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54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贵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9 月 4 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60,000 股，于 2012 年 9 月 4 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640,000 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7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壹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2】301）同意，贵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12 年 9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66,700,000.00 元。

根据贵公司 2013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公司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即以总股本 66,7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66,700,000 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33,400,000.00 元。已于 2013 年 6 月 6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4 年 5 月 8 日，经贵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 133,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33,4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66,800,000 股。2014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04645099），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北信源软件



股份有限公司向田秋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19号）核准，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 1,520,857 股、1,490,021 股、415,24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为对价，发行股份价格为 23.35 元/股，同时支付现金对价 20,000,000.00 元，分别向自然人田秋桂、马永清、王俊锋发行股份购买其三人共同持有的北京中软华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工商变更后公司的总股本 270,226,124 股。

2016 年 5 月 12 日，经贵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270,226,1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45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 513,429,635 股。

2015 年 9 月 21 日，经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15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 2016 年 5 月 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87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 66,5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79,929,635.00 元。

##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贵公司 2015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6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2016 年 5 月 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987 号）文件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 66,5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98 元/股，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6,500,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人民币 579,929,635.00 元。

##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止，贵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 66,5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98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62,170,000.00 元，根据贵公司与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签订的协议，贵公司应支付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费、承销费 22,719,060.00 元，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自贵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并将贵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1,239,450,940.00 元，汇入贵公司在招商银行北京双榆树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110906881610206 的存款账户。上述募集资金总额 1,262,17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验资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25,299,06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6,870,940.00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66,500,000.00 元，由于发行费用中有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429,824.07 元，实际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 1,171,800,764.07 元。

变更后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579,929,635.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

#### 四、其他事项

无。